

談清宮寶石應用文化



陳夏生

由於個人在故宮工作時，曾參與「清代服飾展」的策辦工作，所以受《故宮文物月刊》主編馮明珠副院長的邀約，為故宮今年六月舉辦的「皇家風尚——清代宮廷與西方貴族珠寶特展」，撰寫一篇相關展覽文物的文章。

說實話，當我聽到故宮要與卡地亞合展時，由於個人早年對於卡地亞首飾設計風格略有知曉，若僅就國際

流行時尚和主要珠寶的經濟價值角度來評估，我擔心觀眾在隨著人潮瀏覽時，直覺上恐怕會忽略了故宮珠寶的歷史和文化價值。

其實，中華文化悠久博厚，即便是作為裝飾的珠寶飾物，也蘊含著我們獨特的文化傳承；而故宮的這些展品，在時間方面涵蓋兩個半世紀，因此可以展現多貌相的飾物特色。再者，二十一世紀海峽兩岸的各種勢

力，在地球村中都逐漸崛起，我認為：中國人傳統的裝扮方式和審美觀念，都將會影響未來流行時尚、成為首飾設計中的重要元素！

這次特展的珠寶展品並不侷限於首飾，故宮將以較寬廣的角度和面相的選擇展品，呈現出珠寶在清代應用文化和宮廷的堂皇格局。本文僅以個人追憶當年在故宮工作時，對所接觸到的各類珠寶飾物印象，作一概要性



清 雄黃礦石佩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的回顧。

故宮提展「皇家風尚——清代宮廷與西方貴族珠寶特展」的清代珠寶文物，為了呼應卡地亞展出的首飾，展品中勢必會有較多的服飾類項；其實，故宮還有其他飾有珠寶的禮器（例如如意）和文玩（像筆山、筆

筒、書鎮、擺飾等），也能詮釋清代皇室應用珠寶的文化、品味和風尚。

清宮常見珠寶種類

寶石的基本定義

寶石基本定義有三：美觀，耐久和稀罕。根據這三個條件，將寶石

大致分為：鑽石、紅寶石、藍寶石、祖母綠、蛋白石、珍珠和翡翠等珍貴寶石；以及水晶、琥珀、珊瑚、青金石、松綠石和孔雀石等半寶石。

其實，美觀和稀罕度是隨著時代的遷移而改變的，即便是同一個地區、相隔不長的時間，也可以看出其中的變化。清紀昀（一七二四—一八〇五）在乾隆五十八年成書的《閱微草堂筆記》稱：「蓋物之輕重各以其時所好，尚無定準也。記吾幼時，人蔘珊瑚青金石，價皆不貴，今則日昂，綠松石碧鴉犀價均至貴，今則減。雲南翡翠玉當時不以玉視之，今則以為珍玩」便是一例。至於寶石的耐久性，是由其硬度和韌性而決定，硬度大者不僅可以得到良好的拋光，使寶石外觀晶瑩，並且不易被外物磨損而失去光澤，例如鑽石；而韌性強的寶石，則不易因碰撞產生裂璽而影響透明度和美觀，例如角閃玉（軟玉）。因此，珍貴寶石的硬度最好要大於摩氏七度，才無懼於空氣中的砂石（主要屬硬度為摩氏七度的砂石）吹刮，造成寶石表面粗糙而失去

光澤。
清宮常用的珠寶飾物質材

談到清宮常用的寶石，今就部分文物上所附的黃籤和故宮典藏清冊上的記載來看，大凡應用歷史久遠的珠寶，國人憑經驗用肉眼可以識別的，有珍珠、玉石、琥珀、珊瑚、綠松石、青金石、孔雀石、水晶、瑪瑙和一些被稱為碧鴉犀或碧洗的碧璽，又稱為柯子或碑子的各種眼石，以及稱為料或硝子的玻璃、牙骨、翠羽、玳瑁、碑磬、還有各種果核、椰子與伽楠香等這些被製成飾物的「珠寶」，大致上質材的名稱與實質的正誤出入不大；至於一些十五世紀以來才被世人大量應用的透明有色寶石，清宮中，紅色的大部分被稱為紅寶石，綠色的稱綠寶石……。事實上，即便是現在的寶石專家，除非類似碧璽這類因具很強的二向色性珠寶，在不同角度觀察，明顯地出現深淺和顏色不同變化的寶石特性外，僅憑肉眼很難精準地辨識。筆者曾用儀器檢測，知道這些紅色寶石，除了有可能是紅寶石、紅尖晶石、紅碧璽、紅色石榴子石、

紅色風信子石等今日熟悉的寶石外，面對一顆紅色的寶石，若不藉用儀器，還有可能很少觸及的，例如草莓紅柱石、紅色透明而亮麗的赤銅礦之同質異構礦石等。這類遲至清代才逐漸成為宮廷應用的寶石，在故宮典藏的數量中相對的偏少，其應用的方式，還是採用我國玉石文化中傳統的切琢方式；除了部分被琢磨成各種具有象徵吉祥意念的具形花果、動物及器皿之外，餘多被琢磨成大小珠子，製成念珠、朝珠和手串，或者略經拋光，被用來做為他物上的嵌件。依寶石應用的方式看來，似乎講究的，還是欣賞珠寶內斂而溫潤的美感，極少像當時的西方國家將寶石做多面型的各種切割，要求的是要產生較多的反射光線，讓寶石呈現燦爛絢麗而光彩。

除了以上大家能在陳列室看得見的珍寶文物之外，還有一類讓筆者記憶深刻的「珍玩」，例如一種被記錄為馬寶、駱駝寶等名稱，顏色偏棕褐或墨綠色似瑪瑙般的圓石，經中醫藥師確認，認為是各種動物體內的結

石，據說性寒可以入藥。另外還有雄黃礦石，俗稱為雞冠石，也被琢成佩飾，兩面雕刻立水江崖及佛教八寶等紋飾，就其上黃條黃穗推測，應是供皇室於端午節慶之日佩掛在頸項，配合腰帶上繫掛的五毒紋荷包，用來除穢辟邪。

清代珠寶服飾

歷代服裝飾物的功能，不外乎在蔽體護身、增加美觀、明倫序、辨等威、嚴禮儀而敷治道。清代的服飾制度中，以袍服的質料、款式、顏色、衣服上的紋飾，以及部分本文將要談的珠寶飾物來明倫序而嚴禮儀；至於追求美觀是人的天性，也是驅動服飾演進的動力。這次展出的珠寶飾物，部分是制度中用來昭名分嚴禮儀的，另一些則單純的只為了增加美觀，賞心悅目。

清廷服飾制度中利用飾物上的珠寶種類和數目來定倫序而昭名分的，其中最常見且容易辨別品序職位的，

制度中的珠寶服飾

就要算帽頂了。帽頂也稱為頂戴，分有朝冠頂、吉服冠頂和便帽頂等。君臣以冠帽頂的形制和所飾珠寶的類別及數目來區別身分和地位。今僅就朝冠頂最頂端的珠寶種類，來識別戴者的身分，依次為：珍珠—皇帝，東珠—皇后、皇太子，紅寶石—文武一品，珊瑚—二品、藍寶石—三品，青金石—四品，水晶—五品，碑磬—六品，素金—七品，花金—八品，花銀—九品，由此可以看出清廷對珠寶尊貴度的認定和愛好。另從朝珠及文獻中記載，最尊貴的珠寶應為東珠；至於皇帝三層頂戴最頂端是飾珍珠，而皇太子反倒飾東珠之原因，見後文東珠部分論述。

清代服飾制度中為何將珠寶作這樣的安排來象徵朝臣品序的高低，或許可以從珠寶的產地和制度訂定的原因來探討：

帽頂制度訂定之緣由

清廷君臣於冠上飾頂，雖然已見於一張清太祖努爾哈赤畫像的帽子，其上植有類似帽頂的飾物，但較具體的應是始自太宗皇太極，並於世祖



清高宗夏朝冠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1. 清皇帝朝冠頂 高14cm 通體縲絲，三層，貴東珠各一，皆承以金龍各四，飾東珠四，上銜大珍珠一。
2. 清皇帝夏朝冠金佛 高8.4cm 通體縲絲，底座由行龍圍成，嵌小珍珠；中央坐金佛，左右各飾行龍，嵌東珠15。使用時，固定在冠前方正中央，做為冠正。
3. 清皇帝夏朝冠舍林 高4.5cm 通體縲絲，底座由行龍圍成，嵌小珍珠；上層為一回首龍，嵌東珠7。使用時，固定在冠後中央，與冠正前後相對。

此外，從元仁宗的畫像上也發現，不僅帽頂飾紅色寶石，其頸項上還掛有珠串。今從努爾哈赤和皇太極的畫像上，也在頸上掛有形制類似念

珠的珠串：雖然清代的朝珠，觀其形制應由念珠演變而來，但在項間掛珠串的習尚似乎也與元人不無關係。清廷君臣命婦於項間配掛朝珠，應是始自十七世紀中期的順治年間。

目前就古墓出土文物中的紅色寶石來看，除了在明代中晚期的瑩墓中曾出土一些透明的紅色寶石外（可能為紅寶石、紅碧璽、或尖晶石等），早期出土的幾乎都是紅玉髓或紅瑪瑙；再說鞞鞞本來就是指生活在中國

（一三六六）《輟耕錄》載：「大德年間（一二九七—一三〇六），本土巨商中賣紅刺一塊於官，重一兩三錢，估直中統鈔一十四萬定，用嵌帽頂上，自後累朝皇帝相承寶重，正旦天壽節大朝賀時則服用之」，可知始自元代，清代因之並將其制度化，成為朝廷識別君臣品序的冠頂。

在帽上施頂飾的習慣始於十四世紀，文中所稱的紅刺，有的書中也記為巴喇和刺子等譯名，雖然就名稱推測，應該是產在阿富汗Badakshan地方的尖晶石，這類紅色尖晶石素有巴拉斯

紅寶石之稱（Balas ruby）。目前被陳列在倫敦白金漢宮印度館內，一顆重達三六一卡拉（七十二·二克），被稱為鐵木爾紅寶石（timur ruby）者，就是尖晶石；但是明《物理小識》卻稱，紅喇就是鞞鞞。



元仁宗畫像 帽頂飾紅寶石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

清 雍正皇帝御用朝珠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在四顆佛頭上下，比一般朝珠各多加一顆青金石；綠松石記捻、貓兒眼背雲、紅色寶石鑲角。



清太宗皇太極的畫像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



清太祖努爾哈赤的畫像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



清 孝莊文皇后常服像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
身穿圓領大襟袍，手握念珠。

（順治）初年訂定制度。若了解建立大清帝國的滿洲人建國之初和蒙古人的關係，就不難發現一些他們訂定這項制度的因由。

努爾哈赤崛起之際，當時自元亡後而退據北方的蒙古人經濟和文化方面的發展，都要比滿洲人高，因此努爾哈赤和皇子都極希望迎娶蒙古公主為后妃，大家熟悉的皇太極一后四妃都是蒙古人，其中西宮的莊妃博爾濟吉特氏，就是後來的孝莊文皇后，在順治元年（順治六歲）被尊為皇太后、康熙元年（康熙八歲）則被尊為太皇太后，也就是坊間影劇中被稱為一代皇后的大玉兒：她是蒙古族科

爾沁部人，一手輔助兩朝皇帝的「成長」，對於清初朝政和各種制度的制定不無關係。

自唐以降歷代朝冠的形制，都在幘頭烏紗帽的體系下演變，唯獨元清兩朝採用斗笠形狀的帽子；至於在冠上裝飾珠寶，雖然歷代的各種冕冠、弁帽、鳳冠也都裝飾不同種類和數目的珠玉寶石，遍佈在帽子的前後左右，但僅以大塊寶石安置在冠頂中央的裝飾方式，從元末



清 乾隆 銀鍍金嵌珠寶龍戲珠簪 長17cm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

清 無光東珠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東北地方滿洲族的前身——女真人的名稱，周代名肅慎、漢時稱挹婁、隋唐改稱靺鞨。《舊唐書》載因其地產「大如巨粟，赤如朱櫻」，故將寶石命名為紅靺鞨。早在《後漢書》〈東夷列傳〉稱扶餘、挹婁出赤玉；明初《格古要論》「瑪瑙器」稱「瑪瑙多出北方」、《天工開物》在論及瑪瑙時也稱：「上品者產寧夏外微羌地砂磧中」；《盛京通志》物產項也稱當

地古有靺鞨寶石，色赤紅，大如粟；乃至於今天，上述地方尚未聞有其他寶石礦產。因此史料中的赤玉、火玉或靺鞨，應該就是在地表分布很普遍的紅瑪瑙及紅玉髓。前文《輟耕錄》中所載的紅刺出現在十四世紀，雖然有可能是尖晶石，但也有可能就是其地的特產靺鞨。由此推測，清廷帽頂制度中將紅寶石尊為有色寶石之至高，除了國人習以紅色為福色外，其與元代君王的紅色帽頂、甚至與其地特產的靺鞨應有關係。

珍珠

東珠、珍珠在清廷服飾制度中被用來象徵崇高至尊的地位，應與其產地有關。

東珠就是宋、金文獻中所稱的北珠，產在東北黑龍江、松花江、混同江、嫩江、牡丹江等河川以及沿海一帶的珍珠；南珠則是古來產在南方廉州和雷州一帶的珍珠，又稱為廉珠，都是因產地而命名。

明《東夷考略》「建州女真考」稱：「長白山在開原城東南四百里，

其巖有潭，流水下成湖陂，湖中出東珠，今其地為建首奴兒哈赤所有，故建首日益富強。」滿清人將產自東北地方的珍珠稱為東珠，應是其主要產地分佈在他們發祥地的東方有關；白山黑水之地既是清室龍興之處，又產使其富強的珍寶；更何況在寒冷的水域，珍珠體積較小、每年分泌珍珠質的時間既短又少，故能撿選到光澤亮麗的東珠，其珠層必須夠厚，養育的時間一定要較溫暖的水域為長，尤其呈淡金色的上好者更是得之不易，東珠之稀罕珍貴可想而知；誠如《吉林外紀》所言：「或百十內得一顆」；

又《雞林舊聞錄》也記載：「東珠生蚌中，吉省江河巨流皆產此，尤以牡丹江上游為多，寧安府城南並有珍珠河之稱，但色多帶紺黛，少渾圓，中半常現一紋，然佳者則光彩晶瑩，亦遠勝南省之產物：。」故宮文物中有一包十粒相當美好的東珠，在其包裹所用的棉紙上，尚且僅被書錄為「無光東珠」，益見美好東珠之可貴。所以在制度中，東珠朝珠只有帝王帝后

和皇太后才能飾用；至於為何皇帝朝冠頂端和吉服冠頂，却是飾用大顆珍珠，推斷應與在寒冷的水域中無法採獲光澤亮麗而大粒者有關。

制度之外的珠寶飾物

清宮制度之外的珠寶飾物很多，例如簪子、扁方、鈿花、手鐲、指甲套、挑牌，還有男女均飾用的戒子、耳飾、鈕子、手串等等不勝枚舉。在此選擇簪子與手串為例，從這些飾物的形制、材質等特色，與清代各個時期婦女的裝扮是有相互關聯的。

簪子

清代簪子的演變大致可分成三個階段，分別為：雍正（十八世紀中期）以前、乾隆到嘉慶（一七三六—一八二〇）、和道光以後（一八二一—一九一一）。

第一階段：故宮典藏的文物中，根據黃籤除了雍正朝有簪首略呈蘑菇狀、簪挺素直而短小的瑪瑙簪外，其他就無文字證明哪些是屬於這個時期的簪釵。但文物中有一批沒有明顯簪首、僅一端較粗素直的簪，或有很小的簪首與簪挺成直角、質樸狀似圖



清 雍正妃行樂圖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手串是拿在手中唸佛時計數的念珠

段，除了制定帽頂、朝珠等這類服飾制度外，應該不會關注到後宮婦女裝飾的物件。故宮收藏雍正朝的簪子尚且只是素直而短小的瑪瑙簪，仍舊是承襲明末簪子的形狀看來，不難想像這一時期簪子的形制和材質了。

第二階段：正逢清代興盛時期，各類工藝創作也達到尖峰階段；簪釵的金工冶鑄講究精美，簪首相對的要

比後期稍小而精緻，同時點翠的份量佔簪首的面積不會太多，鑲嵌的寶石明顯的沒有翡翠，以珍珠為最多，搭配少許紅色寶石等。

第三階段：簪首面積變大，並敷設較多的點翠，鑲嵌的寶石以翡翠最為明顯，甚至直接以翡翠琢磨成簪子

或扁方。長大的扁方在這階段出現，此與婦人髮型梳成如意頭，也稱一字頭或兩把頭有關；同治（一八六二—一八七四）時開始使用假髮，髮型逐漸變高，或者直接用青素緞、青絨或青紗做成一片冠座，固定在頭頂，並於其上裝飾細花和簪子，稱為大拉翅或架子頭，這也是後期簪子的簪首變大的原因。

清代簪子的應用與命婦品級並無禮制的規範，但至遲在光緒朝，鑲嵌珠寶的如意簪卻成為皇帝選后儀式中的禮器，雀中者，慈禧太后將賜如意簪一對插在雙鬢。

手串

手串是一種唸佛記數的念珠，因佛教有十八羅漢或十八界之說，因此通常由十八粒珠子串成，適合握在手中或掛在腕上，故名之手串，又稱為十八子。十九世紀三十年代前後，逐漸成為懸掛的裝飾品。因此手串的形制和採用質材，便出現明顯的變化：

第一類手串的形制是單純的念珠，珠材的選用是較為質樸的植物子實、果核、檀香或琥珀、青金石等；

釘般的簪子，被記稱為「簪針」、「髮針」、「抱頭蓮針」者：根據清初《閩世編》中描述當時的簪子：「金者鏤花、銀者瑛瑯及燒染紫金色花，飾于髻頂，應是北方之俗：。」筆者認為前述一批「簪首與簪挺成直

角」適用於「飾于髻頂」的「針」，在清代中後期簪子形制領域中都無處可插置的文物，可能就是第一階段的簪子。何況從文獻顯示，順治帝廉儉治國；康熙帝更是體恤諸臣廉奉不敷辦公，曾諭旨禁獻玩賞之物。這一階



清 嘉慶 金如意簪 長15cm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

清 翠玉扁方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

清 慈禧太皇太后坐像 局部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
旗服盛裝，梳旗頭戴大拉翅（架子頭），上飾大顆粒真珠細花，披由3500粒珍珠繙成的披肩、胸前第二顆扣子上掛珍珠手串、雙手戴珍珠鐲、珍珠戒指和指甲套。



清 青金石十八子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沒有供懸掛的紐環，應屬十九世紀三十年代以前的文物。



清 道光孝全成皇后 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手串成為佩飾



清 伽楠木嵌金珠、珍珠手串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有供懸掛的紐環，應屬十九世紀三十年代以後的文物。

此類手串流行於清代早期，其下限尚涵蓋乾隆朝文物。

第二類手串是強調裝飾的功能而設計的，在結構上有一專供懸掛的環紐；由環紐安置的部位，又可分為兩型：一種是環紐設在佛頭塔對邊的佛頭處，佩掛起來下垂的長度較長，適宜身材較高的人佩掛；另一種環紐設在佛頭塔處，佩掛時背雲垂在珠串之間，整體的長度變短，適宜身材較矮小的人佩掛。

這類手串的珠材顏色鮮明亮麗，例如翡翠、碧璽、珊瑚、紅色寶石等，即使用檀香、伽楠香等木珠，往

往還在珠面上嵌金珠、珍珠或珊瑚等米珠，最明顯而普遍的，製手串的珠子或飾件多多少少都採用一點翡翠。

手串在十九世紀三十年代前後，女人開始將其做為佩飾懸掛，雖然在光緒皇帝的衣襟上也掛有手串，不過懸掛手串的風氣，到了十九世紀末期，似乎已經式微。

服飾之外的珠寶應用

清代服飾之外的珠寶應用，最明顯而大宗者，除了利用玉材製作成大、形制不同的器皿外，應該就要算用其他各種寶石材質琢刻成的如意，

和如意上裝飾的珠寶，以及珠石盆景和文玩陳設等器物。這類珠寶文物，雖然不一定都是用珍貴寶石製成，但是，最能充分呈現我國悠久而厚博的玉石文化、堂皇富麗的宮廷氣魄與格局。

小結

從上述清代簪釵與手串質材的應用與風格之演變，發現如同其他的工藝品類一般，與清室國勢盛衰之間的關係互為因果。從清初建國維艱時期呈現一片簡樸的氣象，到中期國勢盛強時代的文物表現出大度氣魄的風格，及至晚期則出現奢靡而脫序的作風。由小觀大或說由大識微，讀者可以細細地品思，從簪釵手串等後宮飾物演變的文化面觀想，似乎應該與清初輔佐順治（六歲繼位）和康熙（八歲繼位）兩朝皇帝，鞏固國本、制定服飾制度的孝莊文皇后，與清末箱制操縱同治（六歲繼位）與光緒（四歲繼位），垂簾聽政達四十八年之久，使清廷逐漸步向衰敗之途的慈禧太后不無關係。

作者為本院器物處退休研究員